# 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6-27

*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总结(共17篇)由“”投稿提供，以下是小编整理过的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总结，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帮助。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1　　为提高行政事业单位管理水平，严肃和规范财经秩序，...*

　　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总结(共17篇)由“”投稿提供，以下是小编整理过的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总结，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1**

　　为提高行政事业单位管理水平，严肃和规范财经秩序，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财政部出台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发布了《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发布了《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这些意见或办法，对改进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

　　内部控制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实现控制目标，通过制定制度、实施措施和执行程序，对经济活动的风险进行防范和管控。如何将内部控制的基本原理与检验检疫部门的实际情况相结合，并将制衡机制嵌入到内部管理制度中，是我们需要继续加强的工作。为此，我们应当以本次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为契机，全力推动内部控制建设。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联合推进的工作机制。检验检疫行政事业单位要充分认识内控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有效的工作机制，“一把手”负总责，亲自抓内控工作，并将其列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来统筹安排，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内控规范实施方案并严格加以落实，努力形成“领导模范带头，人人遵守内控”和“内控面前无例外”的内控工作氛围和机制。单位内部的相关职能部门特别是财务、纪检监察部门要对内控的贯彻实施工作负责，统筹部署，相互配合，联合推进，扎实做好宣传、培训、指导等各项工作。其他部门要积极配合主动作为，将自身的业务管理融入到内部控制范围内，审视管理职能依据、业务流程和程序、成果输出等，形成权力制约的管理闭环，全面推动检验检疫内部控制建设。

　　以评促建，充分发挥两表一图、质量体系作用。检验检疫行政事业单位要按照内控基础性评价的文件要求，在做好基础性评价的基础上，按照评价指标评分表的具体情况，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有序推进内控建设，抓好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实施业务流程再造、强化信息系统建设、定期开展内控自我评价等重要环节，把内控规范的各项制度要求逐项落实到位。前些年，有些单位通过建立两表一图、健全内部质量体系，积累了一些内部控制建设成果，在借鉴近期反腐败的经验做法基础上，单位层面上着重在三个方面形成制衡机制：一是建立健全集体研究、专家论证和技术咨询相结合的议事决策机制。二是完善单位经济活动决策、执行和监督相分离的工作机制，建立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内部授权审批控制等控制机制，用制度管人、管事、管钱，筑牢拒腐防变的制度防线;三是建立预决算、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部门和岗位间的沟通协调机制，形成管控合力，确保资产的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

　　顺势应变，持续推动内部控制的建设。建立健全检验检疫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需要统筹规划、分步实施、渐进推进，因此，不可能一蹴而就，也不可能建成后就故步自封，它应该是一个开放、动态、循环的系统工程，必须随着形势任务要求的变化、政策法规的调整、单位内部管理风格的变化以及领导对风险的承受程度，而进行适时适度的调整，单位层面的内部控制如此，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也是如此。特别是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应当充分借鉴权威部门如各级纪委发布的警示或巡视通报以及审计署审计报告，及时查找和分析自身管理中的业务流程或环节上的不足和漏洞，补足短板防范风险，内部控制建设永远在路上。

　　统分结合，正确处理好标准化和个性化的关系。虽然各检验检疫行政事业单位开展的经济活动有较大的差异，但其管理活动的本质有许多相同或相似的`地方，因此内控建设的模块化、标准化有其实践的基础。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表也给我们提供了内控建设标准化样本通道，比如内部控制建设启动、单位主要负责人承担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责任、不相容岗位与职责分离控制、预算业务管理控制、收支业务管理控制、政府采购业务管理控制、资产管理控制、建设项目管理控制、合同管理控制等，虽然各单位具体做法上有些差异，主要体现在控制环节由不同部门控制、控制流程有长短外，其主要的管控思路和措施基本上还是一脉相承的。个性化更多地体现在结合自身的情况，对相关制度做相应的调整。因此，在检验检疫管理类型相似的单位，建立标准化内控是可行和有效的。

　　强化内外监督，保证内控工作顺利开展。内外监督是内控建设的要素之一，也是内控得以贯彻执行的重要保障机制。检验检疫部门要建立健全内部监督制度，明确各相关部门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对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内部监督部门与内部控制建立、实施部门保持相对独立。财务、纪检部门要对单位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及评价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适时有针对性地提出检查意见和建议，并督促进行整改。要充分发挥财政、审计、专业机构和社会公众，强化对检验检疫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执行效果的监督，将其纳入政务公开的范围内，促使检验检疫部门不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设，提高内控管理水平。

**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2**

　　为提升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廉政建设，青岛交通运输委实施五项措施，强化内部控制建设。一是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定期召开内部控制专题会议，调度工作进展情况，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各级各部门各司其职，上下联动，通力配合，积极推进。二是组织内部控制业务培训，做好国家政策宣贯，对单位内部控制拟实现的目标和采取的措施、各部门在内控实施过程中的职责等进行专题培训。编制《内部控制手册》，做好宣传培训工作。三是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坚持“以评促建”，按照内控基础性评价内容，逐条梳理，对发现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构建内控体系。四是加强单位层面内部控制建设，根据工作职责，开展业务梳理，开展内部控制风险评估，优化再造业务流程，建立权力运行的监督及考评机制，同时健全内部控制信息系统，努力实现信息化控制。五是加强业务层面内部控制，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业务事项相关制度，形成常态化工作模式。

**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3**

　　一、工作目标

　　内部控制评级，是指以内部控制评级指标体系为基准对单位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和分类分级，并对评级结果进行有效运用的过程。通过内部控制评级，可对单位内部管理进行的一次全面系统的评价诊断，发现当前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重点，推动各行政事业单位底前完成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全面性原则。评级工作主要包括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两个阶段，贯穿于单位的各个层级，确保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各类经济业务活动的全面覆盖，综合反映单位的内部控制水平。

　　(二)坚持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评级应当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特别是涉及内部权力集中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着力防范可能产生的重大风险。

　　(三)坚持问题导向原则。内部控制评级应当针对单位内部管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特别是已经发生的风险事件及其处理整改情况，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的方向和重点，

　　(四)坚持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评级应立足于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单位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经济活动、风险水平及其所处的内外部环境相适应。

　　(五)坚持客观性原则。评价工作应采用以单位的基本事实为主要依据的客观性指标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如实反映单位经营管理的风险状况和管理水平，以确保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三、组织领导

　　(一)大连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评级工作领导小组，是大连市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的`领导机构，负责大连市内部控制评级工作方案及相关配套政策的制定及监督指导。

　　组 长：

　　刘志田 大连市财政局副巡视员

　　副组长：

　　刘 铭 大连市财政局会计处处长

　　(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会计处，具体负责内部控制评级标准的拟定、解释及组织实施工作。各行政事业单位和县(区)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办公室成员：吴艳、王政力、丁海钰。

　　(三)咨询专家评审委员会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是一项重大的管理制度创新，为此成立咨询专家评审委员会，具体负责评级标准的研究制定、评价完善等咨询服务工作，通过独立的第三方评估提升评级结果的客观公正性，保障我市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工作安排

　　(一)组织动员阶段(209月)

　　召开全市动员及实施大会，充分利用电视、网络等媒体向全社会进行广泛宣传，为全面开展实施内部控制评级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二)培训推广阶段(年9月)

　　对各单位负责人、财务人员及有关人员开展内部控制评级的系统培训，知晓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的意义、内容和实施过程，为全面有效开展评级工作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三)内部控制评价阶段(2024年9月)

　　各单位可登录大连会计网，进入“大连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评级系统”，开展自评工作，并于2024年9月底前，完成内部控制相关评价及报送工作。

　　1、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评价体制和机制(2024年9月)

　　各单位应根据内部建设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的组织建设、机制建设和制度建设。成立单位“一把手”任组长的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有效开展。

　　2、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2024年9月)

　　各单位应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范围、工作任务、人员组织、进度安排等相关内容，报单位办公会或其授权机构审批后实施。

　　3、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评价(2024年9月)

　　各单位可结合自身性质及业务特点，在内部控制评价底稿的基础上增加与单位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其他评价指标(补充评价指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内部控制现场测试，充分收集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研究分析内部控制缺陷，最终形成符合单位实际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4、编制并报送评价报告(2024年9月)

　　各单位应根据《大连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操作手册(试行)》(详见附件)要求，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单位负责人批准加盖单位公章后提交上级主管部门或领导小组办公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包括但不限于评价得分、扣分情况、特别说明项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等内容。有所属单位的部门或单位，应当在部门本级及各所属单位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开展综合性评价，形成本部门或单位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专家复核阶段(2024年10月11月)

　　1、现场复核(2024年10月)

　　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成立咨询专家评审委员会，对各单位内部控制评价情况进行现场复核，对单位内部评价方案、组织实施情况、评价工作底稿、评价报告等内容进行审核验收，如实填写内部控制评级底稿。

　　2、计分定级(2024年11月)

　　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专家复核结果，确定各单位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的客观得分和相应等级。

　　(五)成果应用阶段(2024年11月12月)

　　通过定期公开面向单位内部和外部的内部控制评级信息，建立起规范有序、及时可靠的内部控制信息公开机制，有效发挥信息公开对内部控制建设的促进和督导作用。

　　各单位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作为部门决算报告和财务报告的重要组成内容进行提交。

　　(六)经验总结阶段(2024年12月)

　　1、各单位应当于2024年11月20日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单位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总结，内容包括单位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工作建议及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例等。对于具有较高推广价值和借鉴意义的典型案例，将通过有关媒体进行重点宣传报道。

　　2、2024年12月31日前，市财政局对全市内部控制评级工作情况进行汇总整理，编制总结报告，及时报送财政部。

　　五、有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

　　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对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内部控制评级工作，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单位内部控制水平的整体提升。

　　(二)加强督导检查

　　各单位应当按照统一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开展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确保评价结果的真实、可比、有效。对在评价过程中弄虚作假、评价结果不真实的单位，一经查实，应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对评价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应及时反馈以协调解决。

　　(三)强化宣传引领

　　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等媒体资源，对单位内部控制评级工作及其成果进行多层次、全方位的持续宣传报道。同时，组织选取具有代表性的先进单位，通过召开经验交流会、现场工作会等形式，推广典型经验与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带头示范作用。

**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总结4**

　　一、工作目标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自1月1日实施以来，合肥市从动员宣传到督导检查等做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工作，截止20底，我市有97家一级预算单位制定并上报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手册》文件，上报率达100%，并将内控实施情况纳入年度决算检查的重要内容，实行常态化的财政监督。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是发现单位现有内部控制基础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各单位在原有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贯穿于单位的各个层级，确保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各类经济业务活动的全面覆盖，综合反映单位的内部控制基础水平。

　　(二)坚持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特别是涉及内部权力集中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着力防范可能产生的重大风险。各单位在选取评价样本时，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优先选取涉及金额较大、发生频次较高的业务。

　　(三)坚持问题导向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针对单位内部管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特别是已经发生的风险事件及其处理整改情况，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的方向和重点。

　　(四)坚持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立足于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单位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经济活动、风险水平及其所处的内外部环境相适应，并采用以单位的基本事实作为主要依据的客观性指标进行评价。

　　三、主要任务

　　(一)组织动员。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应当于2024年8月20日前上报本县(市)区、本部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二)开展评价。市直各部门应当于2024年9月30日前，按照本方案的要求，以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1号)为依据，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表》及其填表说明(见附件2和附件3)要求，完成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评分工作。

　　(三)评价报告及其使用。按照《合肥市财政局 合肥市监察局 合肥市审计局转发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监察厅 安徽省审计厅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合财会〔2024〕201号)精神，市直各部门应当在部门本级及各所属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基础上，于10月31日前形成本部门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4)，并向单位主要负责人汇报。内控基础性评价报告作为2024年决算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市直各部门可以将本部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得分与同类型其他部门进行横向对比，通过对比发现本部门内部控制建设的不足和差距，并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水平和效果。

　　(四)总结经验。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应当于2024年11月10日前，向合肥市财政局报送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总结报告内容包括本县(市)区、本部门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工作建议及典型案例等。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合肥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附件1)，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我市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各县(市)区财政局要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等工作。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对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在实施内部控制的过程中，认真对照，真实完整地填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表和评价报告。

　　(二)加强宣传督查。各县(市)区财政局要切实加强对本地区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宣传督查。做好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汇总基础性评价表和评价报告，总结经验成果。要加强对本地区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价结果的监督检查，确保本地区内部控制建立实施和基础性评价工作按期完成。

　　(三)加强协调联动。按照《合肥市财政局 合肥市监察局 合肥市审计局转发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监察厅 安徽省审计厅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合财会〔2024〕201号)精神，财政、监察、审计等相关部门，要加强会商和信息共享，建立联合工作机制，加大宣传力度，推广先进经验与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共同推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总结5**

　　为全面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精神，进一步指导和促进各单位有效开展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根据省财政厅、市财政局部署，由如东县财政局牵头，各主管部门组织管辖范围内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在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纳入财政部门预算的行政事业单位全面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评价结果真实反映单位内部控制情况。

　　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是指单位在开展内部控制建设之前，或在内部控制建设初期阶段，对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情况进行的摸底评价。通过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一是明确单位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和重点内容，使各单位在内部控制建设过程中能够做到有的放矢、心中有数，围绕重点工作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二是发现单位现有内部控制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各单位于底前如期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要求于11月20日前完成并上报到县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县财政局会计管理部门负责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指导及县行政事业单位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的撰写和上报至南通市财政局。

**乡镇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6**

　　为进一步指导和促进各单位有效开展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播州区财政局在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中全面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并坚持全面性、重要性、适应性及问题导向原则，按照组织动员、开展评价、评价报告及其使用、总结经验等四个阶段分别作了要求。

　　一是要强化组织领导。各镇(乡)及区直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本镇(乡)、本部门(本系统)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确保所辖单位全面完成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本地区(部门)单位内部控制水平的整体提升。

　　二是要加强监督检查。各单位应当按照本通知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结果真实有效，并将开展工作的相关资料装订成册，迎接检查。区财政局将在10月份对镇(乡)(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价结果的监督检查，对工作进度迟缓、改进措施不到位的单位，应督促其调整改进;对在评价过程中弄虚作假、评价结果不真实的单位，一经查实，应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对评价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应及时协调解决。

　　三是要加强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各镇(乡)、各部门要加大对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及其成果的宣传推广力度，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等媒体资源，进行多层次、全方位的持续宣传报道。同时，区财政局将组织选取具有代表性的\'先进单位，通过召开经验交流会、现场工作会等形式，推广先进经验与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

**乡镇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7**

　　为有效制约内部权力运行，强化内部控制，规范财经秩序，改进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根据桑植县财政局的工作部署，“十一”国庆过后，桑植县廖家村镇财政所迅速启动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此次内部控制评价的主要工作，一是根据县财政局文件的要求，制定财政所未建立的工作制度，对财政所已建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补充完善，全面做到从制度上强化的人员的管控，对资金的管理;二是对照文件要求，对不相容岗位与职责分离设计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比对，确保基层财政岗位设定符合法律法规;三是对预算业务、收支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控制情况进行核查，做到手续齐全，程序到位。

　　开展此次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不仅能够使基层财政部门的内部管理制度更加完善规范，提供管理水平，更能够促进基层财政部门进行结构优化，推进财政规范化科学化信息化管理，推动廉洁财政、高效财政、阳光财政的建设。

**乡镇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8**

　　为规范政府预算行为，加强对预算的管理和监督，推进落实依法理财，建立健全全面、规范、透明的预算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规范预算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更好的为赛罕区经济建设的发展服务， 10月25日，赛罕区财政局召开了全区《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学习培训班。本次培训班分上下午两场，上午金桥开发区、各镇、街道和全区所有预算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财务人员以及区财政局全体干部参加了本次培训。

　　会议强调，要进一步把握新预算法的内涵，增强学习贯彻实施新预算法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并对各预算单位行政一把手提出了9点注意事项;对于做好本次培训有三点要求：加强领导重视，珍惜本次培训机会;狠抓责任落实，明确人大、财政及各预算单位工作职责;保持会场纪律，认真抓好学习落实。

　　本次培训班为期一天，上午特邀内蒙古财经大学财税学院副院长徐博教授围绕三公经费、政府债务、绩效评价等八个问题进行了讲解。下午特邀自治区财政厅会计处朱晓方副处长就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目标、基本原则、评价内容、具体步骤、评价的方法、评价的运用等方面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进行了讲解。通过本次培训班，明确了各部门、各单位工作职责，促进了全区财务人员学法、懂法、用法，为推动全区财政改革,更好的为赛罕区经济建设的发展服务打下了坚实基础。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9**

　　近日，宣汉县公安局警务保障室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迅速落实，制定了《宣汉县公安局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并向局属各部门、派出所发文，要求各单位于 20xx 年底前完成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工作。

　　加强组织领导。为做好这项评价工作，根据实施方案，县公安局成立了由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副职领导任副组长，局办公室、警务保障室和队(所)负责人和会计人员任成员的宣汉县公安局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明确工作目标。要求局属各部门、派出所以及相关人员迅速行动起来，广泛动员、精心组织，在 10 月上旬全面启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各单位必须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要将评价得分、扣分情况、特别说明等在内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向单位主要负责人汇报，找出内控建设的不足和差距并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水平和效果。同时要求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应当作为 20xx 年决算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做好宣传督查。要求局属各部门、派出所要认真总结经验，做好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要加强对全局和各部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价结果的监督检查，确保内部控制建立实施和基础性评价工作如期完成。

　　加强部门协作。政监、纪委、财务等相关部门，要加强会商和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建立联合工作机制，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共同推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10**

　　近日，龙井市财政局举办了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和《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培训会，邀请延边职业学院副教授商雪梅解读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共160人参加了培训。

　　通过此次培训，使参加培训人员深刻认识到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和实施《基本准则》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和《基本准则》的内涵，切实增强了财务人员对做好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和实施的责任感。

　　通过及时启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基础性评价工作，进一步推进了内控建设，为全市20xx年底前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奠定了基础。通过对《基本准则》的培训，营造了实施政府会计准则体系的氛围，确保《基本准则》在20xx年1月1日在我市的顺利实施。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11**

　　根据财政部和江苏省财政厅的统一安排部署，盱眙县财政局印发了《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本地(部门)单位充分认识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重要意义，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确保各单位全面完成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和完善工作。

　　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本地(部门)单位内部控制水平的整体提升。要结合本地情况，加强对推进内部控制工作的组织落实，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任务，明确单位下一步内部控制建设的重点和改进方向，确保在底前如期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

　　此次评价工作共分为组织动员、开展评价、评价报告及使用、总结经验等四个阶段。为确保评价工作的有序推进，县财政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实施方案，对评价工作作出了具体安排部署，明确内控的重点内容和基本要求，并将通过监督检查和定期通报等方式，确保我县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落到实处。同时，强化监督检查，对在评价过程中弄虚作假、评价结果不真实的单位，一经查实，将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12**

　　政监、纪委、财务等相关部门，要加强会商和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建立联合工作机制，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共同推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近日，宣汉县公安局警务保障室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迅速落实，制定了《宣汉县公安局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并向局属各部门、派出所发文，要求各单位于 20xx 年底前完成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工作。

　　加强组织领导。为做好这项评价工作，根据实施方案，县公安局成立了由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副职领导任副组长，局办公室、警务保障室和队(所)负责人和会计人员任成员的宣汉县公安局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领导小组。

　　明确工作目标。要求局属各部门、派出所以及相关人员迅速行动起来，广泛动员、精心组织，在 10 月上旬全面启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各单位必须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要将评价得分、扣分情况、特别说明等在内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向单位主要负责人汇报，找出内控建设的不足和差距并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水平和效果。同时要求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应当作为 20xx 年决算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做好宣传督查。要求局属各部门、派出所要认真总结经验，做好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要加强对全局和各部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价结果的监督检查，确保内部控制建立实施和基础性评价工作如期完成。

　　加强部门协作。政监、纪委、财务等相关部门，要加强会商和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建立联合工作机制，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共同推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13**

　　根据省财政厅的`统一部署，9月份以来，大冶市财政局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在全市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进一步指导和促进全市各行政事业单位顺利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推动各单位如期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市财政局成立了由党委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会计工作副局长，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工作由会计科牵头。组织有关业务科室召开工作会议，对全市内控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二是制定工作方案。结合本市实际，以红头文件形式向全市各行政事业单位下发了《大冶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工作方案对各项工作任务和要求作出了详细规定。

　　三是明确目标任务。要求各行政事业单位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表》的xx项评价指标和填表说明，认真自评打分，逐项检查内部控制建设情况，查找现有内部控制基础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形成《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通过“以评促建”，确保在20xx年底前按照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xx〕21号)的要求，如期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工作，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四是开展业务培训。为进一步提高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市财政局于10月13日在市委党校举办了一期《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培训班，邀请有关专家进行授课，全市240多家行政事业单位各派出1人参加了培训。

　　五是深入单位督导。市财政局相关业务科室深入全市各对口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业务指导和检查，解答各种疑难问题，确保各单位评价结果真实、准确，推动各单位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内部控制水平和效果。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14**

　　一、工作目标

　　内部控制评级，是指以内部控制评级指标体系为基准对单位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和分类分级，并对评级结果进行有效运用的过程。通过内部控制评级，可对单位内部管理进行的一次全面系统的评价诊断，发现当前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重点，推动各行政事业单位20xx年底前完成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全面性原则。评级工作主要包括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两个阶段，贯穿于单位的各个层级，确保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各类经济业务活动的全面覆盖，综合反映单位的内部控制水平。

　　(二)坚持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评级应当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特别是涉及内部权力集中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着力防范可能产生的重大风险。

　　(三)坚持问题导向原则。内部控制评级应当针对单位内部管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特别是已经发生的风险事件及其处理整改情况，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的方向和重点。

　　(四)坚持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评级应立足于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单位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经济活动、风险水平及其所处的内外部环境相适应。

　　(五)坚持客观性原则。评价工作应采用以单位的`基本事实为主要依据的客观性指标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如实反映单位经营管理的风险状况和管理水平，以确保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三、组织领导

　　(一)大连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评级工作领导小组，是大连市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的领导机构，负责大连市内部控制评级工作方案及相关配套政策的制定及监督指导。

　　组 长：

　　副组长：

　　(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会计处，具体负责内部控制评级标准的拟定、解释及组织实施工作。各行政事业单位和县(区)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工作领导协调机制。

　　(三)咨询专家评审委员会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是一项重大的管理制度创新，为此成立咨询专家评审委员会，具体负责评级标准的研究制定、评价完善等咨询服务工作，通过独立的第三方评估提升评级结果的客观公正性，保障我市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工作安排

　　(一)组织动员阶段(20xx年9月)

　　召开全市动员及实施大会，充分利用电视、网络等媒体向全社会进行广泛宣传，为全面开展实施内部控制评级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二)培训推广阶段(20xx年9月)

　　对各单位负责人、财务人员及有关人员开展内部控制评级的系统培训，知晓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的意义、内容和实施过程，为全面有效开展评级工作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三)内部控制评价阶段(20xx年9月)

　　各单位可登录大连会计网，进入“大连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评级系统”，开展自评工作，并于20xx年9月底前，完成内部控制相关评价及报送工作。

　　1、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评价体制和机制(20xx年9月)

　　各单位应根据内部建设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的组织建设、机制建设和制度建设。成立单位“一把手”任组长的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有效开展。

　　2、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20xx年9月)

　　各单位应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范围、工作任务、人员组织、进度安排等相关内容，报单位办公会或其授权机构审批后实施。

　　3、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评价(20xx年9月)

　　各单位可结合自身性质及业务特点，在内部控制评价底稿的基础上增加与单位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其他评价指标(补充评价指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内部控制现场测试，充分收集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研究分析内部控制缺陷，最终形成符合单位实际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4、编制并报送评价报告(20xx年9月)

　　各单位应根据《大连市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操作手册(试行)》(详见附件)要求，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单位负责人批准加盖单位公章后提交上级主管部门或领导小组办公室。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包括但不限于评价得分、扣分情况、特别说明项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等内容。有所属单位的部门或单位，应当在部门本级及各所属单位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开展综合性评价，形成本部门或单位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专家复核阶段(20xx年10月11月)

　　1、现场复核(20xx年10月)

　　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成立咨询专家评审委员会，对各单位内部控制评价情况进行现场复核，对单位内部评价方案、组织实施情况、评价工作底稿、评价报告等内容进行审核验收，如实填写内部控制评级底稿。

　　2、计分定级(20xx年11月)

　　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专家复核结果，确定各单位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的客观得分和相应等级。

　　(五)成果应用阶段(20xx年11月xx月)

　　通过定期公开面向单位内部和外部的内部控制评级信息，建立起规范有序、及时可靠的内部控制信息公开机制，有效发挥信息公开对内部控制建设的促进和督导作用。

　　各单位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作为部门决算报告和财务报告的重要组成内容进行提交。

　　(六)经验总结阶段(20xx年xx月)

　　1、各单位应当于20xx年11月20日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单位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总结，内容包括单位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工作建议及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例等。对于具有较高推广价值和借鉴意义的典型案例，将通过有关媒体进行重点宣传报道。

　　2、20xx年xx月31日前，市财政局对全市内部控制评级工作情况进行汇总整理，编制总结报告，及时报送财政部。

　　五、有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

　　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对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内部控制评级工作，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单位内部控制水平的整体提升。

　　(二)加强督导检查

　　各单位应当按照统一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开展内部控制评级工作，确保评价结果的真实、可比、有效。对在评价过程中弄虚作假、评价结果不真实的单位，一经查实，应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对评价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应及时反馈以协调解决。

　　(三)强化宣传引领

　　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等媒体资源，对单位内部控制评级工作及其成果进行多层次、全方位的持续宣传报道。同时，组织选取具有代表性的先进单位，通过召开经验交流会、现场工作会等形式，推广典型经验与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带头示范作用。

**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15**

　　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一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财会〔20xx〕11号，以下简称“通知”)精神，为进一步指导和推进我局机关事业单位有效开展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切实落实好《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4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我局决定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要求，以量化评价为导向，开展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是指单位在开展内部控制建设之前，或在内部控制建设的初期阶段，对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情况进行的“摸底”评价。通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一方面，明确单位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和重点内容，使各单位在内部控制建设过程中能够做到有的放矢、心中有数，围绕重点工作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另一方面，旨在发现单位现有内部控制基础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各单位于20xx年底前如期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贯穿于单位的各个层级，确保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各类经济业务活动的全面覆盖，综合反映单位的内部控制基础水平。

　　(二)坚持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特别是涉及内部权力集中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着力防范可能产生的重大风险。各单位在选取评价样本时，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优先选取涉及金额较大、发生频次较高的业务。

　　(三)坚持问题导向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针对单位内部管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特别是已经发生的风险事件及其处理整改情况，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的方向和重点。

　　(四)坚持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立足于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单位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经济活动、风险水平及其所处的内外部环境相适应，并采用以单位的基本事实作为主要依据的客观性指标进行评价。

　　三、工作安排

　　(一)启动实施。各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应立即启动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充分调动有关责任人积极性，明确责任分工，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确保如期完成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二)开展评价。各单位应按照《指导意见》和《通知》要求，以《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1号)为依据，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表》及其填表说明(见附件1和附件2)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除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体系外，各单位也可根据自身性质及业务特点，在评价过程中增加其他与单位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评价指标，作为补充评价指标纳入评价范围。补充指标的所属类别、名称、评价要点及评价结果等内容作为特别说明项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3)中单独说明。

　　(三)评价报告及其使用。各单位应将包括评价得分、扣分情况、特别说明项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等内容在内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向单位主要负责人汇报，以明确下一步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重点和改进方向，确保在20xx年底前顺利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各单位可以将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得分与同类型其他单位进行横向对比，通过对比发现本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不足和差距，并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进一步提高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水平和效果。

　　(四)完成时间。请各单位于20xx年8月30前，将本单位制定的内部控制建设实施方案、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表》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以及本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有关经验做法、取得成效、存在问题、工作建议等，报送国家林业局内部控制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林业局计财司资产与会计处)。有关情况将作为以后年度对各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和评价的依据。

　　四、有关要求

　　20xx年，我局制定下发《国家林业局关于部署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通知》(林规发〔20xx〕35号)，全面部署我局机关事业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要求20xx年6月底以前报送本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实施方案，20xx年底前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从目前进展情况来，仍然存在部分单位重视不够，推进不力，未如期完成任务，将会直接影响我局内部控制建设整体工作进度。为此，提出如下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对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确保本单位全面完成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本单位内部控制水平的整体提升。

　　(二)加强监督检查。各单位应当按照本通知规定的相关格式和要求，积极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结果真实有效。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责任部门应加强对本单位基础性评价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价结果的`监督检查，评价过程中不得弄虚作假，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可靠。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对本单位基础性评价工作全程负责，对评价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应及时协调解决。

　　(三)加强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各单位要结合实际，通过内部培训、网络等多种方式，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广泛宣传制约内部权力运行、强化内部控制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引导单位广大干部职工自觉提高风险防范和抵制权力滥用意识，确保权力规范有序运行。国家林业局内部控制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选取具有代表性的先进单位，通过召开试点单位总结会、经验交流会、现场工作会等形式，推广先进经验与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二

　　按照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鲁财会〔20xx〕24号)要求，行政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应于20xx年底前完成内部控制的建立与实施工作。为进一步指导和督促各单位落实好财政部和省财政厅要求，加快内部控制建设，决定在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是指单位以量化评价为导向，在开展内部控制建设过程中，对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情况进行的“摸底”评价。通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及时发现单位现有内部控制基础工作存在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进一步明确单位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和重点内容，通过“以评促建”方式，有针对性地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推动各单位于20xx年底前如期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

　　二、基本原则

　　(一)全面性。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贯穿单位各个层级，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各类经济业务活动做到全覆盖，综合反映单位的内部控制基础水平。

　　(二)重要性。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特别是涉及内部权力集中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着力防范可能产生的重大风险。各单位在选取评价样本时，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优先选取涉及金额较大、发生频次较高的业务。

　　(三)坚持问题导向。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针对单位内部管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特别是已经发生的风险事件及其处理整改情况，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的方向和重点。

　　(四)适应性。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立足于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单位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经济活动、风险水平及其内外部环境相适应，采用以单位的基本事实作为主要依据的客观性指标进行评价。

　　三、工作安排

　　(一)组织动员。各区市、各部门(单位)应于20xx年8月底前，全面启动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研究制订实施方案，广泛动员、精心组织所辖各单位，积极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二)开展评价。各单位应于20xx年9月30日前，按照《指导意见》要求，以《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24〕21号)为依据，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表》及其填表说明(见附件1和附件2)，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体系基础上，各单位可根据自身性质及业务特点，在评价过程中增加其他与单位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评价指标，作为补充评价指标纳入评价范围。补充指标的所属类别、名称、评价要点及评价结果等内容，作为特别说明项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3)中单独说明。

　　(三)评价报告及其使用。各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结束后，应形成评价报告(包括评价得分、扣分情况、特别说明项及对策措施等)，并及时向单位主要负责人汇报，明确下一步推进内部控制建设的重点和方向。同时，各单位要注重加强横向对比交流，学习借鉴其他单位好的经验做法，发现本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不足和差距，并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水平和效果。

　　各区市要加强对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统筹规划和督促指导，通过对所辖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得分进行比较，督导评价得分较低的单位，有针对性地改进工作，全面推进内部控制的建立与实施。

　　(四)总结经验。各区市应于20xx年10月10日前，向市财政局会计科报送本区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各市直部门(含下属单位)应于20xx年10月10日前，向市财政局会计科报送总结报告及基础性评价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3)。总结报告主要包括本地区(部门)、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工作建议及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例等。

　　四、有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区市、各部门(单位)要切实加强对本地区(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确保所辖单位全面高效完成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通过“以评促建”方式推动本地区(部门)单位内部控制水平的整体提升。

　　(二)加强监督检查。各单位应按照本通知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确保评价结果真实有效。各区市、各部门应加强对本地区、本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价结果的监督检查，对评价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积极协调解决，并及时总结实施工作经验。对工作进度迟缓、改进措施不到位的，督促其调整改进;对在评价过程中弄虚作假、评价结果不真实的，一经查实，应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三)加强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各区市、各部门要加大对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及其成果的宣传推广力度，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等媒体资源，进行多层次、全方位的持续宣传报道。选取具有代表性的先进单位，择机召开经验交流会、现场工作会等，推广先进经验与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

**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16**

　　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和实施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重要意义,进一步推进各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实施基础性评价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和完善工作,推动本单位内部控制水平的整体提升。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加强对推进内部控制工作的组织落实,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任务。各单位要成立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制定方案,明确分工,健全机制,积极推进。

　　一、工作目标

　　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是指单位在开展内部控制建设之前，或在内部控制建设的初期阶段，对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情况进行的“摸底”评价。通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明确单位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和重点内容，围绕重点工作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同时，发现单位现有内部控制基础的不足之处和薄弱环节，通过“以评促建”的方式，推动各单位于底前如期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贯穿于单位的各个层级，确保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各类经济业务活动的全面覆盖，综合反映单位的内部控制基础水平。

　　(二)坚持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特别是涉及内部权力集中的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着力防范可能产生的重大风险。各单位在选取评价样本时，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优先选取涉及金额较大、发生频次较高的业务。

　　(三)坚持问题导向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当针对单位内部管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特别是已经发生的风险事件及其处理整改情况，明确单位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的方向和重点。

　　(四)坚持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应立足于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单位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经济活动、风险水平及其所处的内外部环境相适应，并采用以单位的基本事实作为主要依据的客观性指标进行评价。

　　三、主要任务

　　(一)组织动员。各行政事业单位应当于208月中旬，全面启动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研究制订具体实施方案，精心组织本单位积极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二)开展评价。各行政事业单位应当于年9月底前，按照本实施办法的要求，以《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1号)为依据，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指标评分表》及其填表说明(见附件2和附件3)，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

　　(三)评价报告及其使用。各单位应将包括评价得分、扣分情况、特别说明项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等内容在内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参考格式见附件4)向单位主要负责人汇报，以明确下一步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重点和改进方向，确保在2024年底前顺利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各单位可以将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得分与同类型其他单位进行横向对比，通过对比发现本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不足和差距，并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水平和效果。

　　县直部门应当在部门本级及各所属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本部门的内部控制基础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价，形成本部门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作为2024年决算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向县财政局报告。

　　(四)总结经验。县直各单位、各乡镇财政所(分局)应当于2024年11月20日前，向县财政局(会计股)报送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总结报告。总结报告内容包括本单位及系统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经验做法、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工作建议及典型案例等。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霍邱县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附件1)，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我县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县直各单位、乡镇财政所(分局)要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做好前期部署、部门协调、进度跟踪、指导督促。各行政事业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对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在建立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上，认真对照，真实完整地填写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表和评价报告。

　　(二)加强宣传督查。县直各单位，各乡镇财政所(分局)要切实加强对本单位本地区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宣传督查。要认真做好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等工作，汇总基础性评价表和评价报告，总结经验成果。要加强对本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价结果的监督检查，确保内部控制建立实施和基础性评价工作按期完成。

　　(三)加强协调联动。财政、监察、审计等相关部门，要加强会商和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建立联合工作机制，加大宣传力度，推广先进经验与做法，发挥先进单位的示范带头作用，共同推动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篇17：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

　　由于多种原因，一些单位岗位安排不尽合理，存在一人多岗、不相容岗位兼职现象。记账人员、保管人员、经济业务决策人员及经办人员没有很好的分离制约，存在出纳兼复核、采购兼保管等现象，出现管理漏洞。

　　5.预算控制比较薄弱

　　首先是没有预算或预算编制比较粗糙，部门预算的编制一般根据当年财政状况、上年收支、预算单位自身的特点和业务进行核定，没有细化到具体项目，预算支出达不到逐笔进行核定的要求。其次是预算刚性不够，预算的计划性、科学性不强，预算调整追加较为频繁，资金使用缺乏预见性，削弱了预算的约束控制力。

　　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薄弱的主要原因

　　1. 内部控制观念淡薄

　　良好的内部控制意识是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完善和有效运行的基本前提。但一

　　些单位的领导对内部控制制度重要性的认识还不到位，内控意识不强，重发展、轻控制，对内部控制知识缺乏基本了解，把内部控制看成仅是财务部门的事。

　　2.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

　　财政部制定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主要是针对企业的，对行政事业单位的适用性较差;有的单位虽然制定了一系列内控制度，但未能严格执行，对制度的执行及效果缺乏必要的监督，导致有章不循、违章不究，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发挥应有的作用。

　　3.信息与沟通衔接不够

　　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后，由会计核算中心对行政事业单位集中办理会计核算和监督业务，由于会计主体单位与核算部门不一致，双方沟通衔接不够，极易形成账物分离的资产管理现状，造成核算中心管账不管物、核算单位管物不管账、账物不符的问题，影响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

　　4.管理人员业务素质不能适应内部控制工作的需要

　　管理人员竞争意识差，缺乏创新精神，业务素质难以满足实施内部控制和监督的要求。

　　5.外部监督对单位内部控制健全性和有效性的监督检查不够

　　目前作为行政事业单位主要外部监督力量的财政、审计部门，大多偏重于对单位财政资金的运用是否合法、合规进行监督，较少对被审计单位是否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有效执行加以实质性检查。缺少有效的外部监督，使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完善失去外部推动力和约束机制。

　　五、我局实施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情况

　　(一)控制环境

　　任何行政事业单位的控制活动都存在于一定的控制环境之中，控制环境的好坏直接影响到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的贯彻和执行以及管理服务目标及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在COSO报告《内部控制――整体框架》的内部控制五要素中，控制环境被放在了第一的位子上，它作为推动单位发展的动力，是所有其他内控组成部分的基础和核心。它对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有重大影响，其好坏直接决定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整体框架实施的效果。

　　1、操守和价值观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直接依赖于负责创建、管理和监控内部控制的人员的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单位是否存在道德行为规范，以及这些规范如何在单位内部得到沟通和落实，决定了是否能产生诚信和道德的行为

　　(1).领导的操守和价值观具有杠杆作用

　　诚信的原则和道德价值观，主要取决于单位负责人。严格一致地保持诚信行为和道德标准，任何人不得凌驾于内部控制制度之上。负责人要以身作则，并传达给全体职工。

　　(2).制定行为准则和其他原则

　　明确可以接受的商业行为，利益冲突的处理方式，员工行为的道德标准并确保这些准则和原则的有效执行。对员工精神规范、仪容仪表、工作纪律、待人接物、环境卫生以及组织管理及违反守则的处理办法等方面做出规定。

　　可通过标语、宣传册、培训等手段，推动内部员工对单位理念的理解和接受，使员工理解和把握单位文化和管理理念。

　　(3).处罚规定

　　对于背离单位政策和程序，违反行为准则的行为，能够采取补救施。保证这些措施被单位员工所知悉。

　　(4).管理者对干涉正常程序或凌驾制度行为的态度

　　应一贯重视管理者对于干涉正常程序或越权行为的态度。

　　(5).面临不现实的目标的压力

　　管理层在制定关键绩效指标时，要考虑适当，过高的不现实的目标会导致员工丧失积极性和舞弊。

　　2、管理哲学和经营风格

　　单位管理者的观念、方式和风格，通常会从三个方面极大地影响控制环境：第一、管理者对待风险的态度和控制风险的方法;第二、为实现预算和其他财务及经营目标，对内部控制的重视程度;第三、管理者对会计报表所持的态度和所采取的行动。

　　(1)管理层的主导作用

　　管理层负责单位管理服务活动的运作以及管理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控制环境的每个方面在很大程度上都受管理层采取的措施和作出决策的影响，在管理层以一个或少数几个人为主时，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对内部控制的影响尤为突出。

　　(2)管理理念

　　管理层的理念包括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理念，即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以及对具体控制实施环境的重视程度。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重视，将有助于控制的有效执行。本单位负责人如果不重视内部控制，甚至反对内部控制，那么该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就是纸上谈兵，就是一句空话。

　　衡量管理层对内部控制重视程度的重要标准，是管理层收到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的报告时是否作出适当反应。管理层及时地下达纠弊措施，表明他们对内部控制的重视，也有利于加强本单位内部的控制意识。

　　(3)管理层的经营风格

　　管理层的经营风格是指管理层所能接受的业务风险的性质。

　　管理哲学和经营风格通常对企业有普遍深入的影响。这些影响是无形的，但可以找到一些积极和消极的标志。

　　3、文化建设

　　文化建设是行政事业单位的灵魂，是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发展的不竭动力。它包含着非常丰富的内容，其核心是行政事业单位的精神和价值观。这里的价值观不是泛指行政事业单位管理中的各种文化现象，而是行政事业单位中的员工在从事工作与管理中所持有的价值观念。

　　行政事业单位应当重视文化建设在实现发展战略中不可或缺的作用，加大投入力度，健全保障机制，防止和避免形式主义。单位应当根据发展战略和自身特点，总结优良传统，挖掘文化底蕴，提炼核心价值，确定文化建设的目标和内容。单位主要负责人应当在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以自身的优秀品格和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带动影响整体团队，共同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环境。行政事业单位员工应当遵守员工行为守则，忠于职守，勤勉尽责。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